

广东省水利厅 发布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
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
(试行)

2006-01-09 发布

2006-02-09 实施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广东省水利厅 发布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
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
(试行)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内 容 提 要

本编制规定分为初步设计概算（包括工程部分、专项部分）、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和附录。

本编制规定适用于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包括新建或改扩建工程、加固达标的基建工程、小水电工程等项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试行）／广东省水利厅编. —北京：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6

ISBN 7 - 5084 - 3409 - 9

I. 广... II. 广... III. ①水利工程—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广东省②水力发电工程—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广东省 IV. TV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4566 号

书 名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试行)
作 者	广东省水利厅
出版 发行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北京市三里河路6号 100044) 网址： www.watertpub.com.cn E-mail： sales@watertpub.com.cn 电话：(010)63202266(总机),68331835(营销中心)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和相关出版物销售网点
排 版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微机排版中心
印 刷	北京市地矿印刷厂
规 格	850mm×1168mm 32 片本 2.75 印张 74 千字
版 次	2006年1月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4100 册
定 价	16.00 元

凡购买我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的，本社营销中心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广东省水利厅

关于发布我省水利水电工程系列
定额与相应编制规定的通知

粤水基〔2006〕2号

各地级以上市水利（水务）局、厅直属各有关单位：

根据水利部《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及定额（水总〔2002〕116号），我厅组织修编了《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试行）》及《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概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试行）》，现发布给你们，自2006年2月9日起实施。

本《编规》及《系列定额》适用于我省审批、核准的水利工程项目。我厅于1998年颁发实施的原《定额》及《编制规定》同时作废。

各单位使用期间，有何意见和建议，请函告广东省水利建设造价管理站。

二〇〇六年一月九日

前　　言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试行）》（以下简称“《编规》”）及其配套的系列定额《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概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试行）》（以下简称“《系列定额》”）是为进一步规范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市场行为，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工程建设投资，提高投资效益，根据水利部水总〔2002〕116号文，结合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特点编制而成。本《编规》和《系列定额》由广东省水利厅负责组织编制并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进行了会审，并以粤水基〔2006〕2号文予以发布，于2006年2月9日起实施。

本《编规》和《系列定额》作为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投资计价的规范性文件，适用于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包括新建或改扩建工程、加固达标的基建工程、小水电工程等项目。

本《编规》和《系列定额》由广东省水利厅负责管理，具体解释工作由广东省水利建设造价管理站负责。在使用过程当中，若发现《编规》和《系列定额》存在的不足及问题，各单位应及时将意见向广东省水利建设造价管理站反映，以供修编时参考。

本《编规》和《系列定额》的主编单位为：广东省水利建设造价管理站。参编单位为：北京峡光经济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南方分公司、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编规》的主要起草人员有：吴俊校、张显扬、郭楠鹏、刘

志田。

《系列定额》的主要起草人员有：郭楠鹏、陆抗珍、陈胜良、蔡海生、陈红芹、张松风、林庆裕、凌小雄、潘冠英、林伊筠、陈映、幸新龙。

目 录

前言	
总则	1
初步设计概算	3
总论	5
第一篇 概算文件编制依据及组成内容	6
第一章 概算文件编制依据	6
第二章 概算文件组成内容	6
第二篇 工程部分	9
第一章 项目组成内容及划分	9
第一节 简述	9
第二节 项目划分与组成	10
一、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10
二、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6
三、第三部分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20
四、第四部分 临时工程	22
五、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24
六、预备费	29
七、建设期融资利息	30
第二章 费用构成及收费标准	30
第一节 概述	30
第二节 基础单价编制	32
第三节 建筑及安装工程费	38
第四节 分部工程概算编制	46
一、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46
二、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48
三、第三部分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49

四、第四部分	临时工程	49
五、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50
第五节	预备费	53
第六节	建设期融资利息	53
第七节	总投资	53
第三章	概算表格	54
第三篇	专项部分	61
第一章	水库移民征地补偿	61
第一节	编制原则与项目内容	61
第二节	费用构成与取费标准	62
第二章	水土保持工程	67
第一节	项目组成内容及划分	67
第二节	编制办法及费用标准	68
第三章	环境保护工程	69
第一节	项目组成内容及划分	69
第二节	编制办法及费用标准	70
第四章	小水电站送出工程	72
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73
附录		77

总 则

一、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基本建设投资管理的需要，进一步提高水利水电工程概（估）算编制质量，合理确定工程投资，根据水利部《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02年），结合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特点，制定本编制规定。

二、工程的设计概（估）算应按编制年的政策及价格水平进行编制。若工程开工年份的设计方案及价格水平与初步设计概算有较明显变化时，则其初步设计概算经原审批的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后可重编报批。

三、本规定仅适用于广东省地方水利水电工程，包括新建或改扩建工程、加固达标的基建工程、小水电工程等项目。中央项目、中央参与投资项目和省属重点项目，应按水利部颁发的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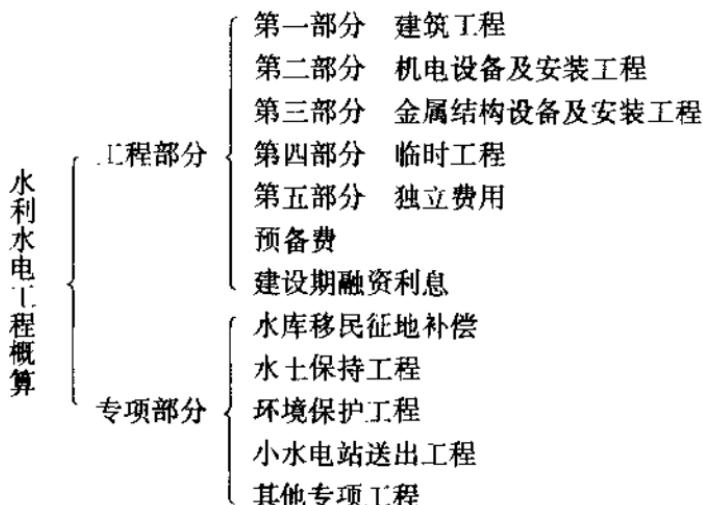
初步设计概算

总 论

初步设计是水利水电基本建设程序中的一个重要阶段，初步设计概算（以下简称“设计概算”）是初步设计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建设项目编制初步设计文件的同时，必须编制设计概算。

设计概算经批准后、即成为确定和控制项目基本建设投资、编制基本建设计划、实行建设项目投资包干、考核工程造价和验核工程经济合理性的依据。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概算划分为（Ⅰ）工程部分和（Ⅱ）专项部分（含水库移民征地补偿、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小水电站送出工程及其他专项工程等）。



第一篇 概算文件编制依据及组成内容

第一章 概算文件编制依据

1. 国家及省颁发的有关法令法规、制度、标准。
2. 《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试行）》。
3. 《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概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试行）》、《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试行）》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现行定额。
4. 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则。
5. 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6. 资金筹措方案。
7. 与概算文件编制有关的其他文件或材料。

第二章 概算文件组成内容

概算文件的组成，一般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编制说明

1. 工程概况

流域（或河系），兴建地点，对外交通条件，工程规模，工程效益，工程布置型式，主体建筑工程量，主要材料用量，施工总工期，资金筹措情况和投资比例等。

2. 投资主要指标

工程总投资和静态总投资，预备费率，建设期融资额度、利率和利息等。

3. 编制原则和依据

(1) 概算编制原则和依据。

(2) 人工预算单价，主要材料，施工用电、用水、用风等基础单价的编制依据。

(3) 主要设备价格的编制依据。

(4) 费用计算标准。

(5) 专项部分各相关工程或费用的简要说明和编制依据。

(6) 工程资金筹措方案。

4. 概算编制中其他应说明的问题

5.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二、工程概算表

1. 总概算表

2. 建筑工程概算表

3.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概算表

4.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概算表

5. 临时工程概算表

6. 独立费用概算表

7. 建筑工程单价汇总表

8. 安装工程单价汇总表

9. 施工机械台班费汇总表

10.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汇总表

11. 主要工程量汇总表

12. 主要材料用量汇总表

13. 建设及施工场地征用数量汇总表

三、概算附件

1. 主要材料预算价格计算表

2. 主要设备运杂费计算书

3. 混凝土、砂浆材料价格计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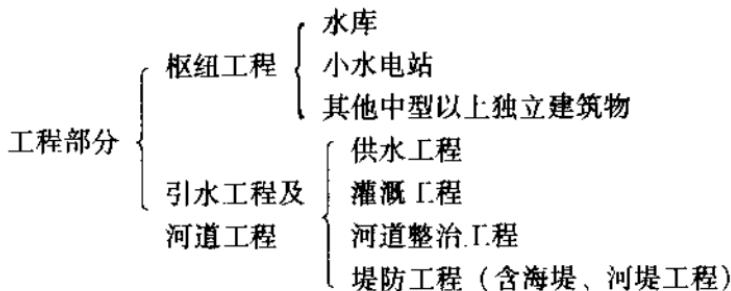
4. 建筑工程单价计算表

5. 安装工程单价计算表
6. 勘测设计费计算书
7. 建设及施工场地补偿费计算表（需将相应的补偿标准依据文件的复印件作为附件上报备核）
8. 建设期融资利息计算表
9. 计算材料、设备预算价格和费用依据的有关文件、询价报价资料及工程所在地人工工资区类别编制依据和其他

注：工程概算表及概算附件均应单独成册并随初步设计文件报审。

第二篇 工程部分

工程部分按性质可划分为两大类，具体划分如下：



第一章 项目组成内容及划分

第一节 简述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性质，其工程项目分别按枢纽工程、引水工程及河道工程划分，工程各部分下设一级、二级、三级项目。

编制概算时，二级、三级项目可根据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编制规程的工作深度要求和工程需要进行配置和划分。

(1) 土方开挖工程，应将土方开挖与砂砾石开挖及不同类别的土方开挖分列。

(2) 石方开挖工程，应将明挖与暗挖，平洞与斜井、竖井开挖及不同类别的石方开挖分列。

(3) 土石方回填工程，应将土方回填与石方回填分列。

(4) 混凝土工程，应将不同工程部位、不同标号、不同级配的混凝土分列。

(5) 模板工程，应将不同规格形状和材质的模板分列。